

澳門立法會全體會議 議程前發言

鄭安庭 議員

2016年1月20日

顧及市民利益，檢討最低工資

主席、各位同事：

下午好！

《物業管理範疇的清潔及保安僱員的最低工資》法律已於今年1月1日生效。雖然按政府預計，有4,650人受到法案保障，但與此同時，最低工資所引發的一連串物業管理問題卻幾乎波及全澳。

其中的問題包括：物業管理費全面加價；業主、管委會和物業管理公司對管理費加幅問題未能達成共識而造成物管公司退場潮；甚至有物管公司藉最低工資為由，不合理大幅上調管理費，若業主不予配合，便以減少服務、退場作為威脅，令業主與物管公司矛盾頻生；年近歲晚，管理真空亦為大廈安全問題埋下隱患；另一方面，設立最低工資的初衷是為保障低收入行業僱員，讓物業管理行業的清潔、保安，可以賺取基本生活所需的薪金。但他（她）們是否能真正受惠於該法律呢？現實的情況是，一旦有管理公司退場，這些清潔及保安僱員，可能分分鐘“連工都無埋”，更遑論受惠於最低工資了。另一種情況是，在最低工資的保障下，將會有其他低薪行業的工人加入保安及清潔行業，令到原有部分年紀較大、競爭力較弱的保安及清潔人員，被迫轉職到其他仍沒有受最低工資保障的低薪行業，令他們的生活更沒保障。自法案提出之初，社會一直擔憂的種種問題於今時今日終於無可避免地一一爆發。

正所謂，牽一髮而動全身。在立法之時，政府並未就最低工資可能引發的問題做好慎密的應對措施。當局應正視上述種種因最低工資法律引致的社會問題，以免問題愈演愈烈。對最低工資進行立法的本意在於保障低收入者，但物業管理公司因此為降低經營成本而裁員，反而令僱員“飯碗不保”，又談何保障？相反，更可能會對社會造成沉重的負擔。本人認為，當局應儘快明確相關跟進機制，保障低收入者穩定的就業機會；另外，作為配套的分層樓宇管理、物業管理兩法律制度亦應儘快出臺，並將現時最低工資法出臺後衍生的社會問題在制定兩法時納入考慮。

另外，鑒於最低工資法生效後，一些大廈有可能面臨保安真空的問題，尤其是年近歲晚，居民特別關心，當局應加強居民防罪意識，還可以主動協助、甚至支持物管公司增加使用現今的資訊科技技術，例如，可透過安裝遙距保安系統等監控報警設備，有助防範陌生人進入大廈，預防罪案發生，提高警民合作和防罪減罪成效。

多謝主席！

## 議程前發言

麥瑞權

市民問，灣仔口岸關閉咗，點解澳門政府事前無公佈？

2016年1月20日

據傳媒報道：「灣仔口岸臨時聯檢棚被鑒定為Dsu級危房於昨起暫停使用，不少人認為未作應對之策，僅“一關了之”的做法欠妥，對使用該口岸通關的居民及旅客帶來不便。」<sup>[1]</sup>

有專家學者指出，在《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下，珠澳本著“平等協商、互利共贏”的原則，持續穩步共同發展。同時，“二〇一三年珠澳合作會議”，會議決定在五個方面加強合作，其中第三點指出：「加快推進跨境基礎設施建設和口岸通關便利化，加強珠澳兩地城市規劃銜接，加快構建珠澳交通一體化網路。」<sup>[2]</sup>然而，灣仔作為鏈接珠澳兩地的重要口岸，與澳門一水之隔，能夠分流關閘每日的出入境人次。

況且本身在《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以及在粵澳合作機制的大原則下，理應就口岸關閉的重要問題上作出通知及說明，但為何行政當局在灣仔口岸停運前一天才透過媒體發佈消息，而哪些使用灣仔口岸通關的市民和旅客，卻是看到張貼的通告得知？這令到使用該口岸通關的居民及旅客造成好大的不便。對此，珠澳在關閉灣仔口岸的事件上，本澳當局是否在知悉的情況下，停運前一天才作出向居民及旅客公佈的決定？是通報機制本身出現問題，還是另有原因？這是一個完善的珠澳合作通報機制嗎？

有市民就指出，關閘口岸隨著旅客和居民通關的人數經已達至飽和。據統計，每年經關閘進出的客量超過九千萬人次，平均每日超過二十五萬人次，加上二月份春節假期即將到來，通關的人數必定有增無減。灣仔口岸的關閉勢必使更多的旅客選擇關閘通關，進一步加重關閘節假日逼爆的狀況，況且平時都會有一些固定的市民和旅客習慣性使用灣仔口岸通關，因此對這些市民和旅客來說亦帶來不便。

有市民叫我問一聲行政當局，面對珠海市口岸部門關閉灣仔口岸一事，行政當局的通報機制是否出現問題？如果粵澳區域合作的通報機制出現問題，那麼如何能保證粵澳合作能在平穩中逐步發展？另外，當局又如何保障那些習慣性過關的市民和旅客能夠得到便利的通關服務呢？而當局又有否評估過，當取消了灣仔口岸通關是否會使關閘更加擁擠？請問當局有什麼措施快速應對呢？

參考資料：

[1]未部署應對措施 突閉關做法欠妥 灣仔口岸或原址重建，澳門日報，2016-01-18

[2] <http://www.gcs.gov.mo/showNews.php?DataUcn=74037&PageLang=C>澳門新聞局

# 優化公共工程制度 完善行業管理規範

議程前發言 蕭志偉議員

2016年1月20日

近年，公共工程的審批和監管一直都受到社會的廣泛關注。較多公共工程陷入“預算無數，完工無期，監管無方，質量無保”的困境；大型公共工程進度未如理想；公共工程的爭議未能及時得到解決等。以上問題似乎都已經成為現時澳門社會的常態，而這都可能引起政府更多的財政支出，付出更多的社會資源，以及未能適時配合本澳經濟社會的發展步伐。

因應目前公共工程存在的問題，日前政府亦表示將不斷優化公共工程的相關制度，以提高公共工程的透明度、進度和質量。對於公共工程管理制度的審批、監管、優化，有需要解決：

## 一． 重新定義公共工程工期。

現時本澳政府工程施工工期的計算是按照日曆日來進行計算，但按照第7/2008號法律《勞動關係法》第42條及第8/2014號法律《預防和控制環境噪音法》第3及4條之要求，可能與現行施工工期的計算方法產生衝突，因此，建議政府在施工工期的計算中不包括星期日和公眾假期，而是以工作天來計算工期。

## 二． 優化公共工程監管管理制度。

公共工程的施工涉及較多單位，如業主代表、監察單位、施工單位、質量控制單位等，按照現行法規，他們的權責并不大清晰，在行政效率上會浪費很多時間和資源，引致公共工程出現延誤或質量問題。

勞工局早前向社協執委會引介《工程承攬的建築工地或工程地點的人員管理規則》草案，並爭取今年進入立法程序。建議在草案內設立建築工程分判商的管理制度，以逐層上報的方式，使總承建商能夠充分掌握分判商之間的關係，釐清責任人的權責。

政府早前亦表示在公共工程諮詢標系統化制度上，設立公共工程諮詢標的承建商資料庫，以評分作為承建商續期時升級的標準，相信將會有利於工程質量的提高。另外，建議增設承建公司及監理公司的分級制度，對其進行評分和分級，以保證工程的質量。

## 三． 提昇本澳工程業界的水平。

鑑於本澳將有很多大型公共工程的展開，部分工程需要較複雜 或更先進的技術來進行設計或施工，而本澳工程公司可能相對缺乏某些設計或施工經驗。

建議在公共工程項目招標時，容許本地公司與有相關經驗及資質的非本地公司合作進行投標的工作，以帶動本澳工程技術的進步及培養本地人才。

## 議程前發言

### 政府巨資租樓辦公是短視行為

宋碧琪、陳明金 2016年1月20日

以下是陳明金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議程前發言。

政府去年採取財政緊縮政策，但是，背道而馳的是，政府租用辦公樓的開支，卻芝麻開花節節高——2014年6.46億(元，下同)，2015年7.88億，今年10.9億，比2011年的4.2億，翻了1.5倍有多。陳明金議員自2011年就持續關注這個問題，並認為，政府辦公場所，分散在商業大廈，既不利於政府的威嚴，也不利於提升行政效率，每年開支巨大，不符合善用公帑的原則，因此，建議政府利用閑置土地，適時興建政府辦公大樓，逐步減少租樓辦公的開支，積極回應社會訴求。

多年過去，政府陸續興建了一些部門辦公樓，況且目前大市租金向下，可惜，政府租用辦公樓的開支，不降反而大幅飆升。與去年預算相比，今年，政府一般部門的共用開支中，不動產租賃開支高達6.4億，升幅58%；自治部門，例如體育、文化職能外遷的民署，租金由去年的4,315萬上升到5,800萬，升幅34%……

面對這種反常的現象，今年施政辯論期間，陳明金議員再次提出質疑，財政司長的回應，除了“肉痛”之外，面對社會要求公開透明，卻表示“公佈資料可增加透明，但恐怕影響樓市，須聽社會意見”。廣大居民並不認同如此的高談闊論，並認為，作為陽光政府，沒有甚麼見不得光的，政府租樓的詳情，是否不可告人？是托市、是打壓樓市？又或者是“錢多人傻”？廣大居民自然心知肚明；而本人認為，政府花巨資租樓辦公，是一種短視行為，是一種施政不作為。

自2011年算起，交通事務局、治安警察局出入境事務廳、中級法院等，都建了新大樓。澳門小地方、大政府，幾十個局，一時之間，難以建幾十座大樓。交通事務局21層的大樓，本來一個局想“食晒”，後來基於社會壓力，“分一半”工務局；工務局唔夠用，還要租用對面的電力公司大樓，一個局，就如此龐大，使費可想而知。還有，新聞局搬入商業大廈，板樟堂的原址，卻變成“蟑螂館”，曾經交給多個部門發展使用，至今卻無下文；司法警察局擴編，龍嵩街、氹仔警局不夠用，租用新華大廈，如今又要拆除司警局大樓西翼，東翼又要搞司警博物館；舊法院空置多年……如此等等，簡直就是闊佬懶理，完全不顧公帑的經濟效益。

回歸後，在“一國兩制”的大原則下，有賴中央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澳門積累了5,000多億的家底，澳門地方雖然小，但16年來，政府廉價批出了不少土地給私人發展商圖利，澳門並不是毫無土地興建政府辦公樓，也不是沒有財力，而是作為、擔當與否的問題。作為一屆英明的政府，究竟能夠留點甚麼給未來的澳門？難道“富可敵國”的澳門政府，長久租樓辦公，也是“五十年不變”？

現時教青局會根據專業評估，評核特殊學生，決定他們就讀的學校類型，本澳的特殊教育基本分為三類，包括融合班、特殊教育小班、特殊教育特教班，針對學生的不同情況，課程一般由學校自行制訂，通過了解學生的需要，因材施教。然而，據家長反映這特殊教育政策實際執行起來時，仍存有很多不足，有待完善之處。

首先，評估作為分類教育的第一步，但評估服務仍未到位，隨著社會對特殊情況的認知、接受度的提高以及近年出生率的增長等，令評估服務需求持續增大，而一直以來專業評估人員及治療師的人資都相當緊張，難以負荷越來越大的工作量，亦會影響到服務質素。對此，有家長表示，在教青局輪候評估的時間長，完成評估測試後，等候報告的結果又需若干個月，然後再排期治療，已經過一年。這對於特殊學生的治療及教育實在不利，如溝通、學習障礙等，最佳的治療時間是一至五歲，尤其是“臨界個案”若及早得到治療和接受適當訓練，兒童康復的機會將大大增加，而評估程序耗時長，容易導致兒童錯過黃金治療時間，以致日後的教育亦受到影響。另有家長表示，其子女多年前被評為特殊學生，並已入讀特殊學校，而最近卻被評估為一般學生，需轉讀正規學校。即使不論以往與現時的評核準則如何，根據這評估結果，試問學生如何可以銜接？

其次，師資問題亦是推動融合教育的其中一大難處，包括身心障礙及資優的特殊教育，本地既缺乏特殊教育專業的高等課程，而且隨著融合教育的逐步普及，特殊學生並不只由專職教師指導，其他教師亦需顧及融合學生的教務工作，因此在師資培訓課程之中，特殊教育課程是否有需要納入必修課，以應對及優化實際的融合教育工作。

總括而言，由於在未被評核為特殊情況的學生，仍需與一般學生接受相同的教學方法，可能導致學生不能得到適宜的教育配對，使其身心得不到合適的發展，故此，政府需解決評估程序緩慢的問題，以免延誤個案的發現及治療。而且在實際教育質素上亦仍待提高，望政府真切關注兒童發展的需要，完善政策。

議程前發言  
立法議員 劉永誠  
2016年01月20日

澳門在近年的急速發展下，總人口由十年前的 40 多萬，增長至今的 60 多萬。當中人口膨脹衍生出來的交通問題長期困擾著社會各階層，市民和遊客在繁忙時間上不到巴士、巴士誤點以及道路阻塞等情況，已是司空見慣的現象。基於此，有關部門在改善公交系統方面下了不少苦功，當中包括在繁忙時段對一些重點的路線增設特快班次，適時地疏導候車者。同時，有關部門亦優化了候車設施，研究在現行的候車站中增設候車亭，更好地完善公交的軟硬件建設。

在候車設施方面，雖然現時有不少的候車站分佈於各區，不過仔細觀察，這些車站的大小、設施，顏色並沒有劃一的標準。本人明白，在地小路窄的人行道上建候車站，絕非易事。但是，統一全澳的車站樣式、以及完善其硬件配套，將能有助美化市容以及更易地起到識別作用。此外，我們日常乘搭巴士，都不難看到人潮洶湧的現象，很多乘客都是靠擠逼的力量而上車。這樣一方面不利體質弱小的乘客以及老人家乘搭巴士，另一方面亦會構成安全隱患。因此，在條件許可的情況下，本人認為有關部門可以研究於某些站點增設排隊欄杆，這既有助人群管理，亦能令各位乘客有序上車，避免出現“後來居上”的情況。

此外，妥善的集體運輸網絡，除了要有統一和易於辨認的硬件配套外，更要與時俱進，應用現代科技把準確的搭乘資訊向外界提供。日前，本澳的兩家巴士公司聯手推出一個名為“澳門公共巴士”微信號，供市民即時查看巴士到站資訊。但是，這類倚靠由網絡所提供的報站程式，只能讓具有流動數據服務的乘客獲益。因此，在未來“公共巴士報站系統”的建設上，政府可繼續完善手機報站程式，而為了讓乘客更易獲得巴士資訊，本人建議有關部門可考慮於人流量多，以及旅遊區的候車站點安裝電子報站顯示板，在硬件的設計上有關部門亦可參考其他國際城市，研究出適合本澳使用的報站裝置。本人亦同時建議在位於各出入境口岸、景點區的互動式旅遊資訊裝置內把加入各類公交資訊，如乘車指南、報站服務等，為求旅客能夠利用一個人性化的互動資訊平台輕鬆出行。

一個有序、效率性高的運輸系統，必須要有賴政府的監察和相關機構的配合才能成事。特區政府正為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作努力，本人希望有關的部門能加快並著力優化公交系統上的軟硬件配備，使得市民和遊客不會因為交通問題而阻礙到出行以及降低來澳觀光的意慾。當局積極建設好公交網絡及其相關配套，回應好社會當前對公交的需求，將有利本澳未來的整體發展。

**立法議員梁安琪**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立法會議程前發言**

特區政府近年積極推動社會企業發展，而社會企業作為幫助殘疾人士自力更生的服務機構之一，長期以來為不少殘疾人士創造就業機會，但由於缺乏長期政策支援，現時本澳社企數量寥寥無幾，發展未見突出，亟需當局關注和支援。

當局在過往雖多次強調會加強扶持社企發展，但在今年的施政方針中對社企卻著墨不多。相對於其他企業，社企既要扶助弱勢就業，又要自負盈虧，比一般企業更難營運。社工局於2010年推出『殘疾人士就業發展資助計劃』，資助非牟利服務機構開辦社企，結果計劃僅一家獲批，並且還要面對隨時倒閉的可能，未能達致預期效果。第二期的資助計劃雖然進一步調升資助金額，但仍然少人問津。與此同時，社企與其他企業一樣亦遭遇到場地租金上升等營運困境，發展環境艱難，進展緩慢令人難以看到前景。

社企因其特殊的經營性質，其發展需要良好的政策環境支持。當局應對『殘疾人士就業發展資助計劃』作出檢討及改善，提升其扶助功效，並增加資助措施的投入，協助更多服務機構開設社企，為殘疾人士實現自我價值、服務社會提供更多發展機會。除金額資助外，由於許多首次涉足社企的人士或服務團體，多缺乏實際的營運、管理經驗，當局還應在社企成立、推廣、發展等階段設立針對性的政策或扶持措施，可考慮參考臨近地區成功例子，與大企業或金融機構合作，鼓勵其為社企發展提供免費諮詢服務，在經營、管理方面給予不同的專業技術意見，協調社會力量共同指導及幫助社企發展。

現時本澳社企發展仍在起步階段，不少居民對社企認識不深，其實支援社企發展的最好方法就是直接光顧社企，選購社企的服務與產品。特區政府作為本澳最大的採購單位，在提供資助的同時，還可在政府採購時優先考慮社企，帶頭成為支持和鼓勵殘疾人士就業的推動力量。

## 議程前發言

關翠杏

2016/01/20

近日，兩間巴士公司正式推出巴士到站預報網頁，供乘客實時查詢其提供的各線路巴士到站情況和車牌號碼，相關資訊有助居民更好掌握出門時間和選擇巴士路線。據有關公司介紹，通過衛星定位(GPS)反映巴士實時位置，準確率達百分之九十六，尚存約百分之四不準確的可能性，主要因車輛經過地下隧道、站與站之間較近等而影響到衛星訊號的傳輸接收。而該程式測試兩個月以來，已獲坊間不少好評，可惜目前只能覆蓋本澳約五分之三的巴士路線。

其實，交通事務局在二〇一〇年已斥資二百萬元，自行研發及試行“第一期巴士報站系統”，透過巴士站的電子屏幕，顯示三條路線的剩餘站數及預估到站時間；後來，隨著新的巴士服務模式投入運作，二〇一一年交通事務局決定建設一個全面的巴士管理系統，以對全澳巴士作全面監察，為候車乘客提供巴士的發車及到站訊息，並於同年經招標把有關係統的供應和安裝判給一間公司，費用約二千萬元。同年底，由於有關公司未能如期完成系統，已被罰款三百五十多萬元。

其後當局繼續督促該公司跟進巴士管理系統的構建工作；到二〇一四年五月回覆議員質詢時曾透露：“後台監督巴士營運的系統及安裝於巴士上的車載機等已基本完成，系統已可達致對整體巴士的基本監察目標，相關報站數據亦加緊進行調試，並正確定前端車載機運作穩定；待巴士管理後台系統完成，經檢視其報站功能準確及穩定，便會展開電子站牌的安裝工程。”

然而，時至今日，上述系統仍未見蹤影，當局在跟進和監督相關報站系統的工作上，實是難以向社會交代！本人在此促請當局，儘快催促相關公司完成覆蓋全澳巴士路線的報站系統，讓居民能方便掌握實時巴士到站情況，以利其作出最合適的出行選擇，真正推動和貫徹公交優先政策！

## 議程前發言

李靜儀

2015/01/20

本澳土地空間資源有限，政府物業或公共設施空間不足等，都是政府回應為何要用大筆公帑租用私人物業作辦公大樓，以及無法回應居民活動空間和泊位不足等民生問題的“標準答案”！但事實上，政府卻有不少設施長期空置。

例如，自祐漢小販大樓的熟食中心在二〇一二年十月投入運作後，祐漢街市原熟食中心的兩個樓層已經閒置，至今三年多仍未見新的利用方案或計劃出台；又如亞馬喇圓形地的地下一層中央位置，改建成電單車停車場逾六年、設有逾千個電單車泊位，但竟然空置至今，且仍未有任何開放或具體利用計劃。

而即使以大筆公帑租用的設施，同樣也出現長期空置浪費的情況。如政府自二〇〇九年租用新建華商業中心作為黑沙環政府綜合服務大樓，但據市民反映，該大樓二樓六年來僅曾作過一、兩次短期展覽，其餘時間均長期空置而白交租金。有關例子還有多少？絕對值得負責管理政府物業和租用物業的部門認真檢視。

根據政府二〇一六年財政預算，本年度有關公共部門租用私人物業作辦公室或服務地點的支出已增至近十一億元，開支極為龐大，對於如何處理長期丟空的租用空間、乃至善用政府長期空置物業的問題，當局必須盡快作出全面檢視，並向公眾交代政府租用及擁有的空置物業清單，提出改革和跟進計劃，確保公帑和空間資源的善用。

同時，本人再次促請政府能盡快落實在新城填海 B 區興建政府辦公大樓及司法機關，以解決政法部門辦公及服務空間不足、分散的問題，並減少租用商廈辦公的支出。

## 2016年1月20日 議程前發言

高開賢、鄭志強、崔世平 聯合發言

(高開賢議員代表發言)

於2014年12月18日，拱北、關閘口岸，橫琴、蓮花口岸，以及珠澳跨境工業區口岸實施了新的通關時間安排，藉以起到分流效果，紓緩拱北、關閘口岸的通關壓力。

新通關時間安排實施逾一年，根據統計數據顯示，2015年1月至11月，本澳七個邊境站的出入境人數總量，累計超過1.46億人次，較2014年同期上升了9%。其中，關閘口岸1.1億人次、蓮花口岸700萬人次、珠澳跨境工業區132萬人次，三個邊境站客流量分別上升了9.4%、52.4%及77.7%。數據反映蓮花口岸及珠澳跨境工業區口岸在實施通關時間新安排後，出入境人數均明顯上升，但關閘口岸的客流量並沒有下降，還有所增長。而七個邊境站中，內港碼頭使用率最低，出入境人數僅得68.9萬，只佔總出入境客量約0.47%。

內港碼頭是最接近中區新馬路一帶的口岸，如果可以強化口岸功能，改善通關設施及周邊交通，讓旅客到達內港碼頭後，可以直接步行到大三巴，新馬路一帶，一方面可以大大減少旅客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既紓緩搭巴士、的士難的情況，同時亦可以帶動內港區周邊人流，激活舊區經濟，改善區內營商環境。

灣仔口岸位於拱北口岸的西面，車程只需10分鐘，至內港粵通碼頭的航程僅三至五分鐘，理應受到旅客歡迎，同時亦能夠分流拱北關閘口岸的通關壓力。但灣仔口岸的通關時間為上午八時至十一時半、下午一時至四時半，中午休息一個半小時，每天的入、出境航班近三十個，節假日根據客流量適當增加航班。由於通關時間過短，中午繁忙時段停航，航班間隔時間長，影響旅客及居民出行，加上口岸硬件簡陋，配套設施不足，未能充分發揮疏導旅客、便民通關的作用，造成使用率長期較低。最近因聯檢棚已超限使用多年，為確保通關旅客人身安全，珠海當局決定自1月17日起，更暫停該口岸之使用。

社會各界一直有建議延長灣仔與內港口岸的通關時間，也提出過不少整治和活化內港一帶的建議，我們再次敦促特區政府加快與內地相關部門商討及研究，短期內善用及改善現有灣仔口岸的軟硬件，盡快恢復灣仔口岸的運作，並研究取消中午休息時段和延長口岸的通關時間，加密航班；長遠而言，珠澳兩地共同優化口岸通關管理模式，合理調整口岸設施，增加兩口岸的旅客通關量，並着手重新規劃口岸周邊道路網等配套設施，以分流拱北關閘口岸的出入境人流及紓緩本澳交通壓力，並促進兩地經濟發展，讓內港口岸和重整項目成為區域合作的成功範例。

**議程前發言**  
**關於澳門國際馬拉松的建言**  
**馬志成**  
**2016年01月20日**

主席、各位同事：

馬拉松已經成為文化、潮流，是一種生活態度。澳門國際馬拉松在 2015 年 12 月 6 日圓滿結束，作為其中一名參與者，雖然只是迷你馬拉松，卻親身感受到參賽者們的熱情以及工作人員的辛勞付出，在此，容我在這裡向他們說聲：辛苦了。

澳門國際馬拉松舉行了 34 屆，在賽事籌委會的努力下，已成為澳門年度的體壇盛事，參與人數逐年增加，並吸引不少外地非專業跑者來澳參加，今屆名額達到八千個，依然迅速爆額，說明澳門馬拉松受到認同；然而，回看近年的報名方式，仍出現網上、現場的“雙塞”情況，如何優化報名手續，將是澳門馬拉松能否更上一層樓的首個難題。

環顧波士頓、紐約、倫敦、芝加哥、柏林和東京六個最著名的馬拉松，以及近年甚受跑迷追捧的韓國慶州櫻花馬拉松、澳洲黃金海岸馬拉松等，全都各有特色，並能融入地方色彩、進入社區，帶動當地人、遊客投入其中；以東京馬拉松為例，不但參與者眾，沿途觀眾最高可達二百萬人，吸引的不單是跑者，更多的是民眾和遊客，創造極大商機。澳洲黃金海岸是連辦兩日，首日 5K 加親子跑，次日半馬、全馬，賽會在吸客的同時更考慮到不同跑者的需求，藉得借鑒，跑手、旅客和當地人所帶來的經濟效益，更是可觀。

而剛於周日結束的香港渣打馬拉松，在寒風細雨下，仍吸引超過六萬人參與，更得到市民支持。澳門作為旅遊城市，世遺景點眾多，卻因條件所限，賽道狹隘，容易出現塞人情況，如能設計一條具有澳門特色而又能兼容更多跑者的賽道，將進一步提升澳門馬拉松的形象和認受性，從而吸引更多外地跑迷關注，起到促進旅遊、帶動經濟的作用。

為此，要吸取經驗把澳門馬拉松辦好，首要在報名手續上作出優化，此點可參考大型馬拉松或鄰近地區的報名模式，避免再次出現問題。賽道上，今年新增媽閣和橫琴澳大城區，反應理想，未來可加入更多的世遺景點，繼續優化和增添新鮮感，沿途需要豐富遊玩元素，帶動氣氛。

當然，一項活動能否成功，最重要還是得到市民的支持和參與，世界各地馬拉松能辦得有聲有色，就是得到當地民眾支持，我們必須由居民入手，加強宣傳之餘，每位跑迷只要做到“一個人影響一個人”，假以時日，澳門市民一定會站出來，為一眾跑者吶喊、歡呼。

多謝！

議程前發言  
完善公共工程刻不容緩  
施家倫  
2016年1月20日

長久以來，澳門公共工程經常遇到工期延誤、品質參差的通病，新城填海A區、北安碼頭、輕軌一期，這些大型的工程，都出了好大的問題。目前，特區政府的《特區發展規劃基礎方案》，列明了粵澳新通道、第四條跨海通道、離島醫療綜合體等十大重點基建工程。如何吸取歷史的經驗教訓，避免重蹈耗時、費力、擾民的覆轍，當局應當要有比較深刻的總結和檢討。在這方面，本人有幾點建議：

首先，要加強公共工程的設計審查。過往政府往往找一家設計公司，設計完之後，沒有經過專家委員會的評審，導致有些設計不科學、不合理，影響承建商的施工，來來回回再修改，自然會影響工期。比如氹仔中央公園、望廈公屋以及輕軌車廠上蓋工程，如果有專家委員會進行審查把關，可以完善原來的設計方案和招標文件，相信不會出現今時今日這種局面，所以，我強烈建議當局盡快建立設計審查機制，組建專家委員會對重大工程的設計方案進行把關。

其次，要擔起“業主”的責任，強化與承建商和監理公司的溝通。正如司長表示，運輸工務司非常缺人，導致很多工程都沒有人駐守，變成很多時候辦公室都要開會決定，耗時耗力，大家都很辛苦。“業主”缺乏監管，完全靠聘用的監理公司監察承建公司，容易變成“自己人監察自己人”，監管不力的情況也經常發生。所以，我建議政府在“精兵簡政”的時候，要實事求是，根據目前開展的工程，扎扎實實配備政府的駐場人員，強化“業主”的監管責任。

再次，要盡快引入“補償性違約金機制”。在違約的懲罰方面，政府以往對於公共工程的合約只是設有事後的懲罰機制，無法督促承建商按時完成工程。目前，社會各界普遍認為應該要在公共工程中引入“補償性違約金機制”，讓承建商可以預計潛在的賠償金額，彌補過往事後制裁式懲罰的不足。但是，當局現在還在研究之中，拖拖拉拉，至今未有明確的結論，希望當局可以盡快決斷，引入這項機制。

最後，要引入強制仲裁機制，提高解決糾紛的效率。目前本澳的公共工程糾紛基本都是靠打官司解決，不斷上訴，耗時耗力，社會所擔負的成本很大。香港公共工程已推廣仲裁機制，獨立第三方仲裁員參與整個工程的所有會議，協調政府與承建商的意見，間接保障工程進度。如果政府在未來的公共工程中可以引入強制仲裁機制，相信可以減少糾紛，提高工程效率。

議程前發言  
立法議員 何潤生

長期以來，本澳社會一直期盼政府的樓市調控政策以樓價回歸“合理”為目標，重點從調整供求和規範市場運作機制入手。但事實可見，過去的調控措施效果不彰，樓價越調越高。雖然自 2014 年中開始，受宏觀經濟環境的影響，本澳樓價有所下降，但仍然脫離普羅大眾的購買能力，現時安居難題仍十分突出。

本人認為，當前房屋領域的問題嚴重，首先表現為住宅價格高，普遍居民無力購買。統計數據亦顯示，近十多年來本澳住宅價格一直呈上升態勢。自 2007 年開始，本澳住宅平均價格大幅上漲，且上升速度越來越快。2014 年購買一個 60 平方米住宅<sup>1</sup>的樓價與家庭收入比已高達 17.5 倍。即便是樓價下降兩成的 2015 年，收入比也達 14.7 倍，遠遠高於國際慣例一般在 3 至 6 倍之間的合理範圍<sup>2</sup>。

其次，房地產市場投資過熱，充斥地產泡沫，金融風險潛在積累。近年來，博彩業的急促發展帶動了部分居民快速致富，由於本澳投資管道單一，房地產成為部分居民投資理財的重要工具。加上低息環境與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大量外來投資（熱錢）流入，房地產泡沫風險不斷增加。相關研究表明，2008 年澳門房地產泡沫指數達到 6.93、2009 年上升至 7.81。自 2008 年起該數值一直處於大於 5 的危險區域，即澳門房地產泡沫開始進入危險期<sup>3</sup>。

另外，與樓價高、投資過熱聯繫在一起的是本澳住宅供應結構不合理。《澳門公共房屋政策研究》指出，自 2000 年後私人住宅落成量少且平均建築面積越來越大<sup>4</sup>。很明顯，普通居民或家庭需要的中小戶型住宅供應不足、市場供應的結構性矛盾突出。

因此，樓價過高、投資性物業消費不斷增加、住宅供應結構失衡等現象，都表明本澳房屋領域的問題嚴重，樓市的調控效果顯然還未到位。而且，這些問題已經給實體經濟以及新興經濟帶來了很大的負面影響。因此即使“鬆綁”樓市調控，也不會對經濟發展產生積極的作用。反而須藉助樓價下行、進入調整期這一契機，驅使經濟產業結構加快調整。

由於受到外圍經濟環境以及本澳經濟調整的影響，本澳經濟下行壓力加大，房地產市場更是處於宏觀調控的關鍵期。雖然日前特區政府以“任務完成”為名撤銷“促進

<sup>1</sup>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2011 年人口普查”：按住宅單位的實用面積劃分，大部分住戶(45.8%)的單位實用面積為 40-59.9 平方米，有 17.9%的單位實用面積為 60-79.9 平方米，有 4.6%的住戶的單位實用面積在 120 平方米及以上。人均居住面積為 20.1 平方米；在私人房屋每戶平均有 3.08 人。

<sup>2</sup> 房價收入比 (housing price to income ratio)，是指住房價格與城市居民家庭年收入之比。通過這一指標可以大致描述一個國家的家庭收入與房價之間的關係。按國際慣例，房價收入比在 3-6 倍之間為合理區間。如考慮住房貸款因素，住房消費占居民收入的比重應低於 30%。

<sup>3</sup> 根據《澳門房地產泡沫實證分析》(2013 年 1 月 17 日) 相關內容整理所得。

<sup>4</sup> 香港大學、澳門大學《澳門公共房屋政策研究》(2010 年 3 月)。

房地產市場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sup>5</sup>，但是房地產市場非一般市場，關係著民生與經濟的可持續發展，必須構建完善的監管機制。因此，本人再次促請特區政府，要切實著眼於房地產業中長期可持續發展，深入研究本澳房地產市場特點，再出“組合拳”，抑制投資、投機性需求，穩定公眾預期，進一步深化調控政策，引導樓價回落至合理水平。加快構建房地產市場長效機制，改變只有“短期措施”無“長效機制”這一弊端，紮實推進房地產市場健康平穩發展。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

<sup>5</sup> 第 538/2015 號行政長官批示“鑒於由第 178/2010 號行政長官批示設立的促進房地產市場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已基本完成各項工作”。

## 2016年1月20日立法會全體會議

### 黃潔貞議員 議程前發言

#### 促完善癌症防治 構建健康城市

在 2000 年，國際抗癌聯盟(UICC)和世界衛生組織(WHO)簽署了“巴黎抗癌憲章”，訂立每年的 2 月 4 日為“世界癌症日”。國際抗癌聯盟提出 2016-2018 年主題：“我們能，我們能戰勝癌症”，旨在通過在全球範圍內的宣傳活動，幫助公眾消除對癌症的錯誤認知，引導公眾養成健康的生活方式；提高癌症早期診斷水平，降低癌症發病率，對癌症患者要加強康復指導、心理關懷，幫助患者重找社會角色，提高患者生活質量。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報表的報告，癌症已成為全球發病和死亡的主要原因，2012 年全球約有 1,400 萬新發癌症病例，預計今後 20 年新發病例數將增加約 70%，達至 2,200 萬<sup>1</sup>。本澳癌症登記年報資料顯示，2013 年本澳新增癌症個案已達至 1,600 人<sup>2</sup>。按二〇一三年本澳各個年齡歲組的癌症發病率和死亡率，可估算出每五名居民可能有一名在其 0-74 歲期間發生癌症，以及每十一名居民可能有一名在 0-74 歲期間死於癌症<sup>3</sup>。為了應對有關的趨勢，政府以至全社會都應該多關注癌症疾病，以預防為主，減低癌症率，以致癌症負擔得以下降；更要加強宣傳教育引導社會大眾公平和友善地對待癌症患者，以及將癌症控制融入社會健康和發展的議程。

現時，本澳政府為患有癌症的病人提供了免費醫療護理服務，已給予他們重大的經濟支援，但他們仍然承受疾病帶來的痛苦及風險。長遠而言，為了降低社會的醫療成本，減少對病人的創傷，當局應投放更多資源，進一步開展癌症的預防和篩查工作，逐步實現對癌症的早發現、早診斷、早治療，更有效推進癌症防控事業的發展。因此，建議政府：1. 透過開展全民健康調查，進一步為政府制訂科學的疾病防治政策；2. 成立的癌症預防及普查專家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定期檢視科學證據和制訂適合本地有關癌症預防及篩查的建議；3. 應盡快完成已開展的子宮頸癌及大腸癌篩查先導計劃的總結工作，針對癌症高危人士建立資料庫，提供追蹤服務。

另外，為加強對癌症患者的康復指導、心理關懷，提高患者生活質量。本澳也成立了一些服務單位，例如癌症病人自助組織、康寧中心及癌症病人資源中心等。但按現時本澳癌症病人數字增加，服務需求將不斷提升。以善終服務為例，在 2000 年開設康寧中心，為病人和其家屬提供身、心、和精神上各方面的整體照顧及支援服務。但近兩年本澳對此服務需求增多，平均入院人數 400 人左右<sup>4</sup>，雖然現時中心已擴至 35 張病床，但服務床位及照護人員仍見緊絀，可見十五年前的服務規劃，已難以滿足實際需要。因此，建議政府 1. 檢討現時善終服務的需求、調整善終服務的床位與病人比例、研究為癌症病人提供舒緩治療門診、培訓腫瘤科及善終照護人員以增加服務；2. 強化病人資源中心功能，為家人及病友提供更全面支援，以體現政府

<sup>1</sup> 2014 年世界癌症報告

<sup>2</sup> 澳門衛生局在二〇一五年六月出版《二〇一三年澳門癌症登記年報》的第 3 頁的資料表述

<sup>3</sup> 澳門衛生局在二〇一五年六月出版《二〇一三年澳門癌症登記年報》的第 3 及 5 頁的資料表述

<sup>4</sup> 第 177/V/2015 號書面質詢回覆

對病人及家人的關懷；3.加大對病人組織團體的支持，幫助患者重找社會角色。

最後亦建議市民需要增強個人的防癌知識，建立健康生活模式，為自己健康負責。

## 高天賜議員 2016 年 1 月 20 日議程前發言

### 澳門的隱蔽貧窮個案及其對社會的影響

自回歸後，處於隱蔽的貧窮狀況的個人或家庭的數目不斷增加。這些情況的出現除了是源於個人或家庭的不幸外，亦因為通脹、租金高昂及主要的生活必需品價格大幅上升所致。因此，應該說是澳門特區的經濟發展導致出現了一個新的貧窮階層。

在今年 1 月 9 日，我探訪了五個住在北區、明顯處於隱蔽的貧窮狀況的家庭。

個案一，61 歲的吳先生與兩個兒子同住。24 歲的長子失業多年，而 15 歲的幼子正就讀中學。作為保安員的吳先生每日工作 10 至 12 小時，每月薪金 6000 澳門元，這亦是家庭唯一的收入來源。吳太太是一名家庭主婦，但長期患病，要每星期到公立醫院看不同的專科門診。6000 澳門元的收入明顯不足以支撐 4 名成年人的生活。

個案二，五十八歲的馮先生，在 3 幢 25 層高、位於北區的住宅大廈從事回收及清潔工作，每日工作 12 至 14 小時，已經 6 年沒有放假。他居住在其中一幢大廈用於放置垃圾的地方，他的太太是家庭主婦，與兩名兒子在珠海居住，因為澳門的租金太高，一家人的生活就靠他每月薪金 8000 澳門元來維持。

個案三，黃女士，寡婦，61 歲，因為患有多種長期疾病而失業，每月收取 3120 澳門元的社會福利金，居住在一幢沒有電梯的私樓的五樓。她的兒子已成年，她的女兒亦已婚，但兩人經常向她施壓，要求她將居所賣掉，然後將所得攤分。

個案四，黃女士，70 歲，獨居及患有多種長期疾病，其丈夫因為患癌而在去年自殺身亡，她沒有其他親人可以依靠，靠每月約 2500 澳門元的社會福利金過活。

個案五，周女士，58 歲，失業，其丈夫於 2007 年在國內被殺，現與兒子同住。她的兒子 32 歲，患有精神病，有攻擊傾向，已經失業多年。現時，周女士靠親友的借款維生。

這些隱蔽的貧窮個案影響到社會的基本結構，行政當局不應視之為個人生命中所發生的“個別事件”，因為這些個案會讓當事人被邊緣化、被社會排斥。

這些隱蔽的貧窮個案，當事人從表面看來都處於良好的條件，但事實上真實情況卻被隱藏了。

當一個人的摯親的生命突然出現劇變，加上社會經濟情況的變化，例如租金、樓價飆升、通脹以及生活必需品價格大幅上升，這些悲劇便會發生。

因此，行政當局有責任改善社會援助網絡，以便能更有效地向有需要的人即時提供援助。一如一般貧窮，被社會排斥也是由於各種例如失業、邊緣化、歧視等因素所造成。

在澳門，有一些提供援助的機構每月向人們派發生活必需品、食物或衣服，然而，現時這些機構均以越來越低調的方式提供援助，避免傷害受惠者的感情。

謝謝！

# 高天賜 梁榮仔 議員辦事處

GABINETE DOS DEPUTADOS JOSÉ PEREIRA COUTINHO E LEONG VENG  
CHAI

---

梁榮仔議員 1 月 20 日議程前發言

檢討公務員申領家庭津貼制度

就有關公務員申領家庭津貼要求！是跟現時澳門社會經濟有所距離。例如申領配偶及親屬家庭津貼條列，配偶及親屬是要每年不得收取的回報，租金，定期金或其他收益總額超過公務員薪俸表六百點，分 12 個月計算每月收入不能超過公務員薪俸表 50 點，如超出薪俸表 50 點申領就不被接納。

以現時公務員薪俸點每一點 8 拾 1 元計，如配偶每月工作收入超過 \$4,050 元就不能申領家庭津貼，就這樣對於需要夫妻共同工作才能維持家庭生活開支的基層公務員來說就不公平，是因澳門現時物價，房租高漲。

現今特區政府公佈最低維生指數及最低工資也超過 \$4.050 元，所以祈望特區政府能為配偶及親屬申領家庭津貼時，提高每年工作收益總額薪俸表點數，以便基層公務員的配偶及親屬可以能到社會上工作收取工資幫補家庭生活開支。

## 20/1/2016 立法會議員吳國昌議程前發言

公平公開公正處理收回閒置土地以及積極調動收回土地資源增建公共房屋乃公眾關注的當前施政要務，而確保收回土地同時保障樓花小業主權益亦已引起公眾熱議。

近期陸續揭發了眾多沒有依約發展的閒置土地未處理，甚至已臨近或超越二十五年批租限期。本人再次促請特區政府把這大批土地及時收回，撇除官商勾結利益輸送，維護公共利益進行規劃。在收回時倘存在樓花小業主權益問題，特區政府當說明保障措施，例如：針對期望撤銷交易取回血汗錢的樓花小業主，相關人士對不能履約的發展商自行依法提出退回預付樓款及退回雙倍訂金之餘，可要求政府退回已繳納的印花稅；而針對堅持期望完成交易最終取得預購樓宇單位者的樓花小業主，政府可主動設定具體條件，在重新開標承建當中規定維持原有建築規劃提供原定樓宇單位，並規定承建者負責依既有樓花合約完成交易。

政府土地工務運輸局過去回答本人書面質詢曾經承諾對於已宣告失效的十八幅土地採勒遷程序，待收回土地，將按照其具體位置、面積和形狀，深入考慮配合公共房屋政策，又承諾跟進鄰近氹仔偉龍馬路和雞頸馬路之土地（其建築面積應可提供一萬五千個公屋單位）的後續法律程序，務求法律程序有所進展後盡快規劃。本人期望政府盡快規劃運用這些土地資源。

已列入未能按期完成土地利用的四十八個案名單的土地，有部份決定收回，有部份決定「放生」，卻仍有九幅一直「在處理中」，當中包括非工業用地面積超過二十萬平方米（應可規劃建造遠遠超過兩萬公屋單位），本人促請特區政府作出決定，維護公共利益。

現代社會，政府不應成為保姆，社會亦非一切事都靠政府把關，而是應由不同領域的專業人士來擔任守門人的角色。筆者從來主張小政府，市場能解決的問題，政府最好不要插手。所以，反對事事要政府管，因為這只會令政府的手伸得愈來愈長，政府架構不斷膨脹，人員愈來愈臃腫。而通常，公營機構膨脹的結果，不是效率的提高，反而是因科層愈趨繁複而效率不升反跌，而人員及架構的膨脹更會讓社會資源為官僚架構所蠶食。

那麼，難道政府就不必負責嗎？當然不是，政府每年耗用大量公帑，養着一大群官僚，他們當然有他們的工作和責任，但任何的事都講求適度原則。以最近社會極度關注的海一居事件為例，其關鍵是一個資訊透明度是否足夠的問題。有不少人歸咎於土地的資訊不足，購樓者根本不知道有臨時批租地有二十五年死線這一回事。但這到底是誰之責？政府是否應為每一個購樓者提供諮詢服務？在個人看來，現代文明社會應是由專業人士來擔任此角色，而非政府包辦。政府要做的，是盡量讓社會資訊有足夠的透明度，任何人都有途徑查找其所要找的，不涉他人私隱的任何資料。在土地問題上，澳門地圖繪製暨地籍局設立的「地籍資訊網」可提供綜合的土地地籍信息。透過地籍資訊網，公眾及投資者可了解各地段、建築物相應的地籍資料、批示內容及製圖役權等資訊。理論上，任何市民在需要買樓前都可在此網上查找相關土地的資料。

但一般市民當然會說，我怎麼懂得有這樣一個資訊網，知道了也不一定懂得查。也對，畢竟這是相當專業的東西，要查找資料並非能手到拿來。那就唯有靠專業人士協助把關了。專業人士何來？以買樓為例，最少有兩個專業屆別應當協助把關，其一是房地產中介人。

按現行房地產中介業務法（第16/2012號法律）第二十一條一款二項規定，房地產中介人有義務：「從與其訂立合同的客戶取得關於不動產的資訊，尤其不動產的法律狀況、特徵、價格及付款條件，並將資料以清楚、客觀及適當的方式提供予其他客戶及利害關係人」。所以，作為房地產中介人在促成交易時，有責任將該單位的「法律狀況」等相關資料告知購樓者的。若無，則屬違反義務。若告發，此房地產中介人可被處罰二萬至十萬元。

當然，海一居的樓花是在二零一二年開始發售的，而房地產中介業務法是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之後才生效，對之前的交易沒法規管。但有不少苦主告訴本人，他們不少都是最近一兩年才發展商或其他一二手接貨的，甚至有人說是二零一五年六月才交易的。那就要問，當他考慮是否購此樓花時，房地產中介人有否告知此土地至二零一五年底就到二十五年死線的訊息了。若無，就是房地產中介人的失職。這是第一關。

第二關更重要。在澳門，任何樓宇交易，都必須經過公證員的公證。為甚麼要有這個機制呢？理論上，購樓者都是一般市民，他們缺乏法律的專業知識，因而在進

行涉及重大價值的交易時，必須有公證員擔任公證的工作，以為賣買雙方在法律上把關。而擔任公證樓花買賣合約的律師，應對購樓者承擔法律責任，應清楚告知所涉單位的法律狀況、特徵等，比如此單位所屬土地是私家地還是批租地？若是批租地則何時到期？購此單位有何法律上的風險等等。這是任何一個合資格的律師最基本的工作。若律師竟然連查一查此土地資料也不做，只是簽個名就收錢，那是嚴重失職。若律師知道此一資料卻疏忽或刻意隱瞞相關資料，前者是失職有損專業操守，後者更屬串謀詐騙。

可見，海一居事件的出現，發展商搶閘迴避樓花法規管，隱瞞二十五年死線的資訊發售樓花，固然須承擔最大責任。而在市民購樓過程中，兩層專業把關全部失守，才會令各準小業主對土地資訊一無所知。澳門要進步，各個領域都應逐步建立及完善專業把關的制度，這是社會發展的必由之道，而非靠政府官僚，尤其是澳門官場上充斥的劣質官僚和惡性膨脹的官僚架構。

陳澤武 議員

議程前發言

2016 年 1 月 20 日

## **建議特區政府盡快實施短期刺激經濟措施提振經濟**

主席、各位同事，下午好！

本澳經濟自 2014 年第三季起進入調整期至今仍未見完結。2015 年首三季澳門經濟實質收縮 25%。

至 2015 年 12 月每月幸運博彩毛收入錄得了 19 連跌；去年，首 11 個月旅客總數同比減少 3.1%，第 3 季不包括博彩的旅客總消費同比下跌 19.5%。

受到旅遊服務出口利淡因素影響，本澳私人消費以及投資支出增速放緩或出現了拐點。最新一期(2015 年 9 月至 11 月)就業調查顯示，雖然本澳失業率仍能保持在 1.9%水平，不過，就業不足率已較上期微升。

記得行政長官於去年 11 月 19 日列席立法會全體會議回應本人有關提問時指出，為了提振內需，增加消費，政府將落實研究包括推出消費券的建議。

“時機”對於政策實施能否奏效十分重要。在此，本人希望特區政府有關負責部門能夠盡快落實行政長官的有關指示，研究可行政策措施，並擬訂相關的操作及執行細則，在當前本澳經濟仍處低迷時期，及早出台能夠令本澳企業，尤其是中小企，以及普羅市民能夠切身感受得到的、有效刺激內需的經濟措施。

此外，近年本澳入境旅遊市場亦正面對著日、韓通過放寬入境簽證與貨幣貶值，以及一些具博彩元素的亞洲區內旅遊目的地的激烈競爭。

參考韓國政府因當地去年 5 月 20 日確診首例中東呼吸綜合症，至同年 7 月 28 日疫情基本結束，事件並導致經濟下滑，為了振興當地旅遊業及刺激經濟，隨即瞬速地在 2015 年 8 月 14 日至 10 月 31 日舉行了韓國購物優惠節。活動共有 342 家企業，34,909 間賣場參與，提供大幅度的住宿、購物、消費、觀光等各種折扣優惠。在去年 8 至 9 月的活動期間訪韓旅客人次較前兩月大幅上升 64.8%。

這次促進入境旅遊市場的活動是由韓國文化體育觀光部，企劃財政部，產業通商資源部，國土交通部，

保健福祉部等有關部門和韓國觀光公社及觀光業界的積極參與。

據此，建議特區政府儘快組織主管經財、旅遊、運輸、民生事務等範疇、跨司各相關部門在短期內擬訂與推出有效綜合整體政策措施，並協調本澳入境旅遊產業鏈上的運輸、餐飲、零售、博彩娛樂、住宿等業界，合力向目標客源市場促銷澳門的旅遊服務，藉此刺激更多旅客來澳、增加消費，提振外需。

多謝！

(註：附件請參閱由韓國訪問委員會官網下載之有關當地觀光節成效報導。)



(/tw)



## 史上最大規模的觀光購物慶典韓國購物優惠節落下帷幕

- 342家企業、34,909間賣場參與，總收益達3,457億韓圓，與之前的慶典比較增加了2.5倍
- 參加問卷調查的外國觀光遊客佔總數的73%，同時亦顯示出外國遊客們於明年的韓國購物優惠節期間將會再次來韓的意欲。

(財)韓國訪問委員會(委員長 朴森九)為了振興早前因MERS的威脅而逐漸委縮的韓國旅遊業及刺激內需經濟，在剛過去的8月14日至10月31日舉行了韓國購物優惠節，並在一片盛況當中落幕。

這次的促銷活動不只是購物方面，還包括交通、住宿、休閒娛樂、美容、飲食等各個層面的優惠，共342家企業、34,909個賣場參與，和上次同類型的慶典比較(135家企業、26,914個賣場)，參與單位數目增加了77%，稱得上為史上最大規模的慶典活動。同時，外國遊客的消費總額亦比去年(1,404億韓圓)增加了2.5倍左右，達3,457億韓圓。甚至與去年同期比較(韓國購物優惠節期間以外整年收益)，總收益亦多出了11%。此外，韓國購物優惠節還造就了許多經濟上的成果，如連帶價值5,894億韓圓的生產誘發效果和多聘用了7,917名社會人材，增加就業機會。

當中最讓人驚喜的，莫過於參與這次促銷活動的化妝品企業對外國遊客的總賣出額，達229億韓圓，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多達38倍以上。這無疑是外國遊客對‘K Beauty’的關注度不斷提高的一大證據，是化妝品業界近年積極開拓海外市場的成效。

總收益的增加連帶訪韓旅客的人數也同時飆升，與去年同期比較，位於東大門的活動中心和官方網頁的每日平均訪客量分別增加了45%、146%。根據法務部的入境人數統計顯示，雖然今年受MERS的影響，訪韓旅客較去年同期大大減少了47.4%(約138萬名)，可是8~9月韓國購物優惠節舉行期間的訪

韓旅客較6~7月上升了64.8%(約227萬名),特別是10月份的預測入境人數較去年同期將會增加7.8%(約142萬名),當中中國遊客的預測入境人數比去年同期將會增加19.2%(約67萬名),顯示從某個程度上,我們可以算是克服了MERS給韓國帶來的經濟危機。

慶典期間以2,482名外國遊客為對象實施的線上及線下問卷調查結果顯示,到韓國旅遊時最常購入的項目依次序為:香水/化妝品(25%)、服裝(23%)和飲食(19%),購物時最先考慮到的依次序為:產品的品質(24%)、價格(23%)和產品的多樣性(14%),這代表著外國遊客對韓國製的產品品質有一定程度的期望。而且調查中顯示,若明年再舉辦韓國購物優惠節,有近73%受訪者表示有再次訪韓的意向,這表示大部份的訪韓遊客對韓國購物優惠節的滿足度普遍為高,同時對之後的同類型活動抱有頗大的期待感。

這次的韓國購物優惠節可以順利進行,全賴所有企業、有關部門和機構,還有首爾、釜山、濟洲等12個自治團體的參與和全國上下的協力合作,使韓國的觀光業得以復甦,對本土觀光業有著極大的意義。此外,亦有賴這次慶典的主管部門——文化體育觀光部,還有法務部、企劃財政部、國土交通部、產業通商資源部、保健福祉部、農立畜產食品部、中小企業廳、關稅廳等積極游說相關業界參與這次的促銷活動,加上民間企業、海外文化宣傳院和韓國觀光公社等積極利用互聯網對外宣傳,讓今年的韓國購物優惠節破了以往的紀錄。這次各部門間的溝通,和企業的積極參與,使早期逐漸委縮的訪韓觀光市場暫時復甦,外界對這次的官民合作評為成功例子。

這次慶典活動的主管單位——韓國訪問委員會,往後將會更積極擴大官民合作,務求令韓國購物優惠節成為亞洲代表性的購物觀光慶典。

